

# 拉萨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市域内 3 条河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的通告

根据《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水利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〈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(自然资发〔2019〕116号)、《拉萨市 2025 年度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项目工作方案》等文件要求，从本通告发布之日起，按照资源公有、物权法定和统一确权登记的原则，开展墨竹玛曲、雪绒藏布、尼木玛曲 3 条河流的自然资源确权登记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## 一、登记范围

墨竹玛曲、雪绒藏布、尼木玛曲。其中墨竹玛曲、雪绒藏布位于拉萨市墨竹工卡县，尼木玛曲位于拉萨市尼木县。

## 二、登记单元预划

以墨竹玛曲、雪绒藏布、尼木玛曲河湖岸线划界成果数据为基础，各预划为 1 个登记单元。

## 三、工作时间

本次开展自然资源首次登记工作的时间为自通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。

## 四、其他事项

本次确权登记，重点明确以上 3 条河流范围内自然资源的所有权主体、所有者职责履行(代理履行)主体及履行方式

等权属状况，记载登记范围内各类自然资源的数量、质量、种类、分布等自然状况，以及其他事项。登记单元所涉及的集体土地所有权人、国有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主体，应当积极配合做好确权登记相关工作。

特此通告。

拉萨市自然资源局

2025年6月25日